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(2021 年度)								
项目名称	清真食品管理专项工作							
主管部门	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			实施单位	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600000.00	600000.00	600,000	10	100.00%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00000	600000	600000	—	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	—			
	其他资金	0	0		—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算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确保全市清真食品市场平稳有序，没有因为清真食品问题引发民族矛盾、纠纷和群众性事件。			持续开展清真食品基本供应点和市场的日常监督管理，确保社会面稳定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 指标值	实际 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业务监督员业务培训完成情况	>=85	>=50	15	7	因疫情原因
		质量指标	义务监督员开展监督检查情况	>=85	>=70	20	18	因疫情原因
		时效指标	义务监督员开展监督检查时效性	>=10次	>=10次	15	15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清真食品供应情况	较好	较好	30	25	需持续保障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少数民族群众满意度	>=90	>=80	10	8	需进一步改进
总分						100	83	